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1-016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有效票数为8票;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详见公司《中炬高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1-017号)。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1票。

公司董事余健华先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公司之前已经刚出了现金高分配方案,约动用现金5.4亿元;建议调减回购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亿元。避免过多资金流出,资金更多用于公司拓展业务。"

二、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充分发挥拟聘任人员丰富的行业经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合格,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卫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根据其本人提供的简历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张卫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要求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1票。

公司董事余健华先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未作充分考察,公司高管涉及公司未来发展大事,宜慎重考虑。"

余健华先生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反对提名张卫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第一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议案一、二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附件:张卫华先生简历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张卫华先生简历

张卫华先生,196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在中山机床厂、中山顺华塑料机械总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办工作,1995年至2019年12月先后任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人事部经理、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1-017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按本次回购资金最高人民币6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6%;按本次回购资金最低人民币3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00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3%。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尚存在因对本次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而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存在回购专户库存股有效期届满未能将回购股份过户至股权激励计划的风险。

4、本次回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参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存在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1年3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提议的内容为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炬高新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二)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炬高新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7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司董事余健华先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公司之前已经刚出了现金高分配方案,约动用现金5.4亿元;建议调减回购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亿元。避免过多资金流出,资金更多用于公司拓展业务。"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参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4月1日向公司发出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申请,公司已于2021年4月1日发出《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上述回购事项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提议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管理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与收益共享,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2、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原则上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拟通过回购股份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的,应当符合相关规定;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本次回购的方式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四)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拟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未超过董事会本次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董事会决议日至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五)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6亿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60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的数量约为10,000,00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26%;按回购总金额下限人民币3亿元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60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000,00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6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机构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该决策机构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依法予以实施。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回购价格上限6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000股,按照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并锁定,则预计回购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按下限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0,000,000	1.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96,637,194	100	786,637,194	98.74
三、总股数	796,637,194	100	796,637,194	100

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回购价格上限6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000,000股,按照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并锁定,则预计回购且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按下限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5,000,000	0.6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96,637,194	100	791,637,194	99.37
三、总股数	796,637,194	100	796,637,194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仍为10%以上,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九)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重大发展影响的分析及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6,658,923,560.27元,公司现金充裕,经营现金流稳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615,875,380.59元,公司资产负债率25.04%。假设按照资金上限人民币6亿元,根据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6亿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9.01%,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3.00%。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人民币6亿元的股份回购金额上限,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十)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说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姚振华先生。

经公司询证,中山润田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中炬高新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中山润田在回购期间没有减持中炬高新股份的计划。

中山火炬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10.72%;公司已于2021年3月26日发出询证函,截止目前尚未收到回复,未知其未来6个月是否有减持计划。

(十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本次回购方案的提议人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4.92%)。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中山润田《关于提议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的函》,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建议公司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中山润田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中炬高新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中山润田在回购期间没有减持中山润田股份的计划。

(十二)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实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转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5、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四)开立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及相关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公司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则该该等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届时亦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债权人通知等程序。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合法合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继续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持续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创新的管理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与收益共享,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6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合法、合规,既是必要的,也是可行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尚存在因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而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存在回购专户库存股有效期届满未能将回购股份过户至股权激励计划的风险。

4、本次回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参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存在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风险。

公司将在保证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努力推进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修订回购方案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择机实施或终止实施。

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1-018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16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72	中炬高新	2021/4/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3月24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4.92%股份的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在2021年4月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中炬高新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上述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4 月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炬高新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号2021-016)及《中炬高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号2021-017)。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3月24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4月16日14点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火炬开发区厨邦路1号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综合楼904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16日

至2021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议案	√
4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	公司《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
6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	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号至第6号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3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7号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议案			
4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公司《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6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1-019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关于提议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中山润田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2.提议时间:2021年3月25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控股股东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股权激励;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含);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

6.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6亿元,回购价格上限6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00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26%。按照本次回购下限人民币3亿元,回购价格上限6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500万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3%。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中山润田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计划

提议人中山润田在回购期间无减持计划。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中山润田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将在股东大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结合公司近期股价情况及经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实施回购股份具有可行性。公司已就上述提议制定相关的股份回购方案,并于2021年3月26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炬高新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和《中炬高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1-006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775　股票简称:文科园林

转债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转股价格:5.37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19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证监许可[2020]106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5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815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年9月1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文科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27"。

(三)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8月26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19日止)。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为5.76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

2.最新转股价格

在本次发行之后至转股起始日,公司于2020年10月实施了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实施后,"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76元/股调整为5.37元/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文科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二、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文科转债"因转股减少402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40,200.00元),转股数量为7,478股(其中使用回购专户股份转股725股)。截止2021年3月31日,剩余"文科转债"张数为9,499,598张,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949,959,800.00元。

2021年第一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股增加股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68,111,275.00	13.28	0	68,111,275.00	13.28
高管锁定股	68,111,275.00	13.28	0	68,111,275.00	13.2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44,649,025.00	86.72	6,753.00	444,655,778.00	86.72
三、总股本	512,760,300.00	100.00	6,753.00	512,767,053.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文科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5-33052661

传真:0755-83148398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文科园林、"文科转债"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1-007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情况

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武汉正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于近日与通城县康瑞中药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签署了《湖北药姑山中医药健康科技产业园(创客孵化区及康养休闲公园)EPC总承包》,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4.79亿元,公司已于2020年12月2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项目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二、项目发包人介绍

发包人:通城县康瑞中药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四会

注册资本:120,000万

住所:通城县隽水镇通城大道88号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农林水利建设投资、城镇化建设投资、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产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及整理,房地产开发,机械设备及房屋租赁、建筑工程施工,物业服务、园林绿化建设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发包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承接该发包人项目。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湖北药姑山中医药健康科技产业园(创客孵化区及康养休闲公园)EPC总承包

2.工程地点: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

3.工程内容:创客孵化区估算总投资37,280.92万元,规划总用地面积76,633平方米(约115亩),总建筑面积不超过98,000平方米,主要新建包括展示中心、孵化器、总部办公,共享配套及不计容建筑平台等;(创客孵化区)包括孵化器大楼,总部办公大楼,展示中心及共享配套用房组成。

康养休闲公园估算总投资11,565.65万元,净用地面积312,185平方米(约468.7亩,由康养休闲公园(包括一级道路-自行车车道,二级道路-人行步道,三级道路-木栈道及架空栈道)、景观工程(包括广场铺装、数池坐凳、景亭系统、人工水景及自然水体修整工程)服务建筑(包括公共驿站)绿化工程及配套工程(集中绿地、山地修剪架、景观小品、标识复、给排水、强弱电)构成。

(二)工期:600日历天(包含设计、采购及施工)

(三)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肆亿柒仟玖佰肆拾肆万柒仟肆佰伍拾伍元壹角壹分(小写479,447,455.11元)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负责项目合同范围内的康养休闲公园设计工作及康养休闲公园建安工程施工工作,约占项目总投资的23.68%。

(四)合同价款的支付

1.工程款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联合体成员分别计量申报工程进度款,发包人确认后直接支付给各联合体成员单位。

(1)康养休闲公园及其他市政配套工程分区段验收、分区段结算;

(2)在建设期按照实际完成工作量(包括价格调整、变更费用调整),每季度进行计量,按照计量金额的50%进行进度款支付,每季度末前完成本季度的计量支付;单栋地上主体结构完工支付至实际工程量总额的60%(含预付款)为止;如施工图预算尚未批复,则应以合同价款作为暂定金额进行计量和支付;

(3)工程完工支付至70%;

(4)工程完工后12个月内至少支付至80%,24个月内至少支付至85%,36个月内至少支付至90%;若在36个月内支付至100%,则不计算资金占用费,若在36个月内未支付至90%,则未支付部分(90%-36个月内已支付工程结算价款比例)将按照中央人民银行公布的长期贷款基准利率和实际占用时间(从完工之日起算)计算相应的资金占用费,直至付完为止;

(5)剩余工程结算价款(100%-36个月内已支付工程结算价款比例)最长应在正常支付周期(36个月)后的24个月内支付完毕,并按中央人民银行公布的长期贷款基准利率和实际占用时间(从完工之日起算)计算相应的资金占用费。

2.设计费

(1)设计费合同价:暂按签约暂定合同价为取费基数,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进行取费*中标费率报价48.5%确定,其中设计费暂定价为6,101,309.00元(包含创客孵化区设计费暂定价4,843,949.00元,康养休闲公园设计费暂定价1,257,360.00元)。最终结算价依据通城县财政部门审定的预算评审的工程造价和《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进行取费*中标费率报价48.5%确定;

(2)合同签订后7日内,发包人支付暂定设计费的20%;

(3)设计图完成并经审查合格后支付总设计费70%(如因非技术原因,发包人不送审或送审后三个月未取批文,双方约定视作审查通过,甲方按照约定时间支付相应阶段设计费);

(4)余款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工程备案资料后支付10%。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湖北药姑山中医药健康科技产业园(创客孵化区及康养休闲公园)EPC总承包合同金额约为4.79亿元,公司负责的康养休闲公园投资约11,565.65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23.68%,该项目付款周期为按季度付款,预计对公司2021年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上述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上述合同对发包人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一)项目施工进展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二)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因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事项,导致施工项目无法正常执行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湖北药姑山中医药健康科技产业园(创客孵化区及康养休闲公园)EPC总承包》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泰君安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4月2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恒生指数ETF/恒指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3600,申购赎回代码:513601,申购赎回简称:恒指ETF)、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简称:银行ETF基金/银行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2700,申购赎回代码:512701,申购赎回简称:银行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电子直销平台部分基金相关调整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南方浩睿进取京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南方均衡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时,投资人于募集期内通过南方基金电子直销平台购买上述基金,将按照上述基金标准费率执行,不执行2020年12月31日《南方基金关于电子直销平台相关业务费率优惠的公告》中声明的认购手续费优惠。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经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期货")协商一致,中信建投期货已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具体基金如下: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202001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	202101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A
3	202301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A级
4	202302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B级
5	160105	南方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160106	南方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7	202102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8	202103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